

烟气连续排放 监测系统

Continuous Emission Monitoring Systems



烟气连续排放监测系统是一项在国内外实行已久的工具，它具有实时、连续监测的功能，可以让厂商及政府单位实时掌握污染源排放情形，污染防治设施操作情况，并为计算申报空气污染防制费之依据。

CEMS 系统能提供各项环保统计数据及操作参考信息，透过与生产信息之结合，以及大数据分析，做为制程优化与管理之重要利器，求得优于法规、既经济又环保的操作模式，CEMS 已成为具有兼顾经济及环保效益之重要管理工具。



CEMS 数据收集系统功能

- 符合最新行政院环保署公告「固定污染源空气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设施管理办法」、「固定污染源空气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设施联线作业规范」之规定。
- I/O 模块接口可支持 RS232/RS485、ModBus 及 ModBusTCP
- 测值超限设定及警报声响提示
- 自动或手动校正功能
- 原始数据自动备份，数据不缺漏，符合法规规定
- 仪器校正偏移率大于法定值时，可重新设定是否补校正
- 计算机与 I/O 通讯模块中断警示提醒
- 符合法规监测频率
- 监测系统备援功能
- 支持 windows 64 位作业环境

数据处理系统功能

- 实时、日报、月报、备查月报数据及申报文件上传与报表
- 依法规最新规定计算排放量
- 系统可计算当前每月有效率，并预估法规余裕值
- 系统可依率含氧率标示起停炉...等状态
- 各种相关内部管理报表(有效率、每日校正)含转出 EXCEL 功能
- BAF 设定
- RATA 数据导出汇入
- 申报数据自动留存与备份功能
- 自动更正时序编写与设定，可适应各类型监测仪器
- 断线数据自动回补与重新计算
- 手动区间重新计算与补抛送环保局

